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 图书资源购置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28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

特别提示

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ngzy.net>）进行全电子化招标采购。供应商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电子注册、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数字证书后，方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流程如下：

1、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zy.net>，以下简称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先阅读《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操作手册》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再点击【免费注册】，同意《注册协议》后，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填写注册信息并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注册完成后获得用户名及密码。

1.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 CA 自助激活。各交易主体亦可通过信安 CA 各线下服务网点办理数字证书业务。

1.3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4 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5 CA 数字证书办理地址为郑州市龙子湖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 4 号楼 15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投标文件制作

2.1、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http://www.hnngzy.net>）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znzf 格式）。按照系统提示制作投标文件。

2.3、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http://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投标文件以最终上传电子文件为准。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应使用扫描件，供应商应合理设置图片大小，保证投标文件总容量不至于过大，避免影响顺利上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请自行打印“网上投标回执单”。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答疑、澄清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

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文件上传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hnngzy.net>，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2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需要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nggzy.net>）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28
- 2、项目名称：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
- 3、采购人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800000 元
最高限价：48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 (2)20240644-1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 资源购置项目包 1	2490000	2490000
2	豫政采 (2)20240644-2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 资源购置项目包 2	1160000	1160000
3	豫政采 (2)20240644-3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 资源购置项目包 3	1150000	115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包 1：采购 2018 年以来各大型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少于 112000 册。

包 2:采购 2022 年 9 月份以来全国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社科类、计算机类中文图书(因专业建设及读者荐购需求，特殊专业可适当放宽图书出版年限及出版社)及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文津阁四库全书一套，书号：ISBN9787100051002，定价 60 万元（全 1500 册），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书的目录页及版权页。不少于 17500 册。

包 3:采购 2022 年 9 月份以来全国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社科类及计算机类中文图书(因专业建设及读者荐购需求，特殊专业可适当放宽图书出版年限及出版社)，不少于 22000 册。

供应商需完成本项目所有图书采购、配送、数据加工、物理加工(贴条形码、书标、盖章、上架)等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目进行采购，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社出具的无书证明无效）。

本项目中每个包包含零采图书金额不低于 5 万元。采购人除向供应商报送正常的批量书目订单外，有权向供应商报送根据广大师生的意见而收集到的零采书目，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拒收，要与批量书目订单一样积极组织货源，零采订单必须按照采购人的时间要求到货，保证到货速度和到货率。零采订单按照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约定折扣据实结算。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且符合采购人需求。

5.4 交货期：根据图书出版社发行时间，供应商分期、分批及时将图书送至采购人，按要求上架细排并定位，并保证在收到采购人订单之日起 60 日历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质保期：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含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规定执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节能环保、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截止时间：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6月14日。每天上午00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2时00分至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ggzy.net>）。

3、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下载招标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6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6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样品递交的时间、数量、地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东路166号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5180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49号1号楼B座4层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1593710984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1593710984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2.1	采购人名称：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282 号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518019
1.2.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49 号 1 号楼 B 座 4 层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15937109845
1.2.3	项目名称：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528
1.2.4	采购内容：详见招标公告
1.2.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项目预算金额：4800000 元，项目最高限价：4800000 元。其中 包 1 预算金额：2490000 元，最高限价：2490000 元； 包 2 预算金额：1160000 元，最高限价：1160000 元； 包 3 预算金额：1150000 元，最高限价：1150000 元。
1.2.6	交货期：根据图书出版社发行时间，供应商分期、分批及时将图书送至采购人，按要求上架细排并定位，并保证在收到采购人订单之日起 60 日历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1.2.7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2.8	质保期：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含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
1.2.9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且符合采购人需求。
1.2.10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2.12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4）不得以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5.1	合同分包: 不允许
1.7	投标样书 1. 加工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中图书加工技术要求进行加工, 不能明确的标识内容可以××代替。 2. 样书数量: 提供符合采购人专业设置要求的样书 3 本/包。 3. 接收及退还: 3.1. 样书须密封提交, 递交样书时在外包装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及样书清单。 3.2. 递交时间: 2024 年 6 月 27 日 8 时~9 时(北京时间), 过期不候。 3.3. 递交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楼样品室 3.4. 联系人: 李老师 联系电话: 15937109845 3.5. 退还: 样书均不退还。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起 7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书面澄清时间及方式: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发出即为收到。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形式: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形式: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
3.2.1	综合折扣率最高限价: 100% 注: 投标报价按照图书码洋的综合折扣率进行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超出综合折扣率最高限价的, 则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应为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目的地交验价, 包括图书的供应、服务、加工整理、验收上架费用及相关费用等。供应商应以科学、求实、诚信的态度,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计算报价。采购人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所投图书的报价不得严重偏离目前发行费用的实际水平, 更不得低于图书的发行成本。
3.5.1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要求, 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4.1.1	投标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按系统指定位置上传投标文件。同时参与多个包(若有)的须分别编制递交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或签字。 若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 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6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5.1.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评标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 5 人, 评标专家 5 人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各投标人可选择投标多个包，但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一个包，若同一投标人在多个包排名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只推荐分包顺序在前的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续包将不再参与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6.4.1	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其 他	
8.1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D、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E、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H、本项目所属行业：批发和零售业。 I、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8.2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为 www.hnngzyjy.cn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文件解密等。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8.3	代理服务费收取：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计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转账或现金的方式一次性足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8.4	供应商可以同时投多个包,但最多只能授予一个包。若同一供应商在两个及以上包中综合得分均排序第一,则只被推荐为分包顺序在前的包的第一候选中标人,后续包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8.5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8.6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8.7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作废标处理。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采购。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8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0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4）不得以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2.13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1.2.14 投标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 投标费用

1.3.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如有）

1.4.1 现场考察：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4.2 供应商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分包

1.5.1 不允许分包

1.6 响应和偏差

1.6.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6.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6.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7 投标样书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10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1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

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3.1.2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编写。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投标报价

3.2.1 本次磋商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3.2.2 投标报价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报价的总和。

3.2.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分项。

3.2.4 供应商对每包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4 供应商技术证明文件（如有）

3.4.1 供应商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要求，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投标文件。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须是已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盖章，如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必须将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3.7.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3.7.5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签署和盖章

4.1.1 按照招标文件中格式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电子交易平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3）系统内上传文件时须注意：封面、评审资料、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资料、其他内容等，分别上传，且“其他内容”应为包含封面在内的完整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5.1.2 开标程序（系统内）：

- （1）公布投标人（供应商）；
- （2）投标人（供应商）解密；
- （3）异议答复；
- （4）批量导入完成后，公布开标结果；
- （5）开标结束；

5.1.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于系统内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5.1.4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评标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专家的情形除外。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5)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6)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 5.3.2 项第 (1) 至 (6) 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5.3.5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标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5.4.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5.4.6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5.4.7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法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6.1.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标专家名单。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6.1.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1.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6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6.1.7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

6.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6.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6.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合同文本的基础。

6.5.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的违约金。

6.5.4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5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重新招标。

7.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 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企业可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需附开户许可证）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依法缴纳税收	提供 2024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 2024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资质证书	提供新闻出版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证明（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信用记录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

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总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供应商所投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
2.1.2	符合性审 查标 准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6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7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8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9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6.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无效投标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	经济标得分：30分 技术标得分：51分 综合标得分：19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经济标 (30 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综合折扣率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2.2 (2)	技术标 (51 分)	技术要求 (15 分)	投标文件中图书采购的各项技术要求和操作、实施流程，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 带★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2 分，其他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 (6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任务计划、时间进度、服务标准、应急方案、实施措施、配送方式、验收流程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 1. 实施方案内容编制详细完善、科学合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人本次图书采购需求，得 6 分； 2. 实施方案内容编制完整、均为通用性说明、无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人本次图书采购需求，得 4 分； 3. 实施方案内容编制模糊，有瑕疵或缺项，需要进一步改进和补充，得 2 分。
		供书保障 (25 分)	1. 投标人自有或代理有功能完善、性能稳定的线上选书平台，平台应具有智能推送、外采匹配、统计分析等功能；实现与第三方图书网购平台对接并具有读者荐购功能，可以实现荐购图书物流直接配送服务；将中图法分类与主题词、学科名称分别建立对应关系，并可根据采购人对图书的具体要求，通过系统自动识别并且剔除不符合要求的书目。 供应商提供该平台的自有证明或授权书彩色扫描件，得 5 分；功能不符合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自有证明或授权书、上述功能截图（图中带网址）、操作手册截图。 包 1： 2. 投标人承诺图书来源的渠道正规、可靠，提供 20 个要求的重点出版社针对投标人所开具的有效期涵盖 2024 年的采购授权书，并按顺序装订，得 20 分，每少一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附授权书并加盖授权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不接受加盖其下属的发行部门或销售部门或发行中心印章的授权书）。其中高等教育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需提供含出版社官网网址公示的经销商名录截图（需显示投标人名称）。 包 2： 2. 投标人承诺图书来源的渠道正规、可靠，提供招标文件该包技术参数中 30 个要求的重点出版社针对投标人所开具的有效期涵盖 2024 年的采购授权书，并按顺序装订，得 20 分，每少一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附授权书并加盖授权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不接受加盖其下属的发行部门

			或销售部门或发行中心印章的授权书)。 包 3: 2. 投标人承诺图书来源的渠道正规、可靠, 提供招标文件该包技术参数中 40 个要求的重点出版社针对投标人所开具的有效期涵盖 2024 年的采购授权书, 并按顺序装订, 得 20 分, 每少一个扣 1 分, 扣完为止。 注: 投标文件中附授权书并加盖授权单位公章的彩色扫描件 (不接受加盖其下属的发行部门或销售部门或发行中心印章的授权书)。
		投标样书 (5 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样书加工情况进行打分,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图书加工技术要求的, 得 5 分; 不符合项有一处的, 得 3 分; 不符合项有两处及以上的, 得 1 分。 注: 未提供或提供数量不够的, 不得分。
2.2.2 (3)	综合标 (19 分)	企业业绩 (5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为国内图书馆提供中文纸质图书业绩, 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得 1 分, 最多得 5 分。 注: 完整业绩=结果公告截图+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同一图书馆的业绩只计分一次。 投标文件中附完整业绩彩色扫描件。
		企业综合实力 (3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份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注: 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彩色扫描件、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编目人员要求 (5 分)	供应商拟派编目人员应持有国家图书馆或 CALIS 中心 (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中心) 的中文图书编目资格证书, 每提供一人得 1 分, 最多得 5 分, 注: 投标文件附人员身份证、最近一年的社会保障金缴费证明、加盖有投标人公章的编目资格证书 (公章须加盖在证书的内容页上, 盖在证书封面上无效)
		售后服务 (6 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针对售后服务及时性、完整性、可实施性、图书退换、错误更正、补订图书、到书周期, 供应商为图书馆提供馆藏信息分析、专题讲座、专题书展, 对采购人的阅读活动、图书捐赠各项增值服务等, 进行评审打分: 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编制全面完善、科学合理, 针对性及可实施性强, 能完全满足采购人的服务需求, 得 6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编制均为通用性说明，无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得 4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编制模糊，有缺项和纰漏，需要进一步改进和提升，得 1 分 注：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	--	---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评分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综合得分等于所有评委最终打分的算数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 一包

项目名称：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

采购人：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乙方:

为进一步支持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图书出版发行、采访、馆藏工作的进一步有序、高效发展，加速文献信息的有效交流和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及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图书馆对图书采购快速到馆和图书加工的要求，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图书馆纸质图书采购项目达成以下条款：

一、图书采购金额

图书采购实洋:

综合折扣率：

二、采购范围

三、交货时间、地点

交货期:

交货地点: _____

四、图书质量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否则以该图书的十倍价值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1. 乙方必须保证图书进货质量，不得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否则采购人有权对上述图书视为乙方赠书不予退书或付款。乙方为采购人提供的图书应出示加盖有出版社公章的供书清单。

2.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图书馆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即视为乙方掺书，采购人将按照所掺书的原价书款，对乙方进行罚款。

3. 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正版图书，确保图书不得出现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若出现上述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

五、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1. 采购人收到图书后应迅速验收，若发现所送图书出现差错或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调换。15 日内未有回信即视同无误。

2. 采购人有终止本协议的权利，终止本协议时，除结清已到图书的书款外，对已预订尚未到货的图书仍有接受的义务。

3. 未经乙方同意，采购人不得自行转让乙方提供的书目数据，不得用此书目数据从事商业活动，做有损乙方声誉和利益的事。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采购人全权委托乙方根据其提供的采购订单，通过乙方自有渠道，高效、准确地按采购人所定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及其他服务工作。采购人提供的国内出版社出版的图书订单，乙方应保证 100%以上的采购成功率。

2. 乙方根据采购人图书馆图书加工要求，按照标准化的原则将所供图书全部分类、编目、加工完毕，达到典藏入库的标准。

3. 乙方所供图书的编目数据须符合国家颁布的《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五版》和采购人图书馆的相关规定。

4. 乙方所供图书加工必须符合规定的质量要求和材料要求，图书品种、质量、数量、加工等不符合规定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也可要求更换或返工，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发送每批图书时，附本批次总清单一份，清单内容为：书名、ISBN 号、出版社、数量、单价、总价以及本批送书合计总种数、总册数、总金额等。每一件包装内附小清单，小清单格式和总清单相同，在收到采购人订单之日起___日历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要求上架细排并定位。

6.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均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承诺执行。

七、付款方式

1. 书籍到货后，采购人图书馆会同财务、纪委对所供图书数量及编目、加工质量进行检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书款。

2. 乙方申请付款时，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全额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后即

按约定即时启动付款程序付款。乙方开户行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地址：

联系电话：

八、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图书，向乙方偿付拒付部分货款总额 2%的违约金；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供货，向采购人偿付延期供货部分货款总额 2%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供的图书品种、规格以及其他外部质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更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逾期交付图书，乙方向采购人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0.5%赔偿费。

九、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受阻一方在提供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自行终止。

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供、需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十、纠纷处理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具备该类产品质量检测资格的相关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的结论是最终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2.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十一、合同的修改和补充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__份，采购人执__份，乙方执__份。

采购人：

乙方：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订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订日期：

第六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包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包 1	2018 年以 来出版的 图书	一、图书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否则以该图书的十倍价值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1. 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国内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不准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不订购境外图书，确保图书不得出现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若出现上述问题，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否则采购人有权对上述图书视为采购人赠书不予退书或付款。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的图书应出示加盖有出版社公章的供书清单。投标文件中须附质量承诺书。 2.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图书馆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即视为供应商掺书，采购人将按照所掺书的原价书款，对供应商进行罚款。 3. 本包重点出版社如下：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北京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机械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人民邮电出版社有限公司、化学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电子工业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浙江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 4. 供应商应将图书免费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每批到馆图书提供到货凭证（时间和包数）和相应图书电子版 EXCEL 格式的总清单和每包书清单，每包书里面提供纸质清单，清单上要加盖有出版社的公章，包含书名、书号、定价、出版社、复本等详细信息。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果出现违例，超出订单以外的图书不予付款；每发现一本质量问题（人为的除外）或非订单图书，按照本册图书码洋的 200%从货款中扣除，累计计算。 5.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图书是全新正版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如遇版权纠纷，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 6. 采购人将对中标人所供图书进行 ISBN 号的检测，一旦发现盗版图书，将取消中标人供书资格。 二、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对其售出的货物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按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

	2. 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含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 3.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反映问题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用图书服务。 4. 凡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更换。供货商应支付货物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三、图书技术要求 包 1：采购图书一批，不少于 11.2 万册。 （一）本次图书采购的具体参数要求如下： 1. 本次采购预算 480 万元。 2. 购买的册数：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进行划分采购。 3. 满足册数需求应达到的购买技术参数： 包 1 采购 2018 年以来各大型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少于 112000 册。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目进行采购，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社无书证明无效）。 ★4. 本次采购按照出版社划分包段，本包段采购 2018 年以来各大型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并满足下述参数要求，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书目。 包 1 出版社要求：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 5. 本次采购需包含的服务：此次采购图书的数据加工、物理加工（贴条形码、贴电子标签、贴书标、盖章、上架、定位等）。 ★6. 本次招标的供应商须具有诚信的品质、在公司管理方面要规范，对于不诚信的公司，采购人有权单方直接取消合同。有以下行为之一的，视为不诚信行为：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投标文件中附承诺函） ★7. 本次采购的图书支持通过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中央知识库获取作者简介、图书简介、目录、封面等信息（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材料）。 ★8. 能够支持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对本次采购的纸书和本馆已购的电子、数字三种资源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同时支持纸质、电子、数字多资源的馆藏管理（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材料）。 ★9. 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加工数据必须能与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LSP 架构的纸电一体化管理系统）融合对接。供应商需提供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的加盖公章的可融合证明文件。 （二）图书加工技术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图书时，同时免费提供每批图书标准化、规范化的 CNMARC 编目数据，要求各个字段、子字段指示符准确，内容信息完整、规范、准确。图书信息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详细、完整。图书编目按照 CALIS 中文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进行著录，著录字段为：ISBN 号、单价、题名、责任者、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月、版本、载体形态项、丛编项、主题词、内容摘要、馆藏情况等。分类号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为准并严格按照采购人图书馆各类分类详简级次规定给分类号。 2. 供应商免费承担图书编目、典藏、加工、定位工作，并保证各
--	---

	加工环节质量。编目员固定不得随意更换，加工耗材所用的书标、条码、保护膜、馆藏章、印油、RFID 电子标签都由供应商提供。 3. 每册书加工包括：贴条形码、贴书标、贴保护膜、盖馆藏章、贴高频 RFID 标签等工序。 4. 一种书的条形码号应当连续，中间不得漏号或重号。所贴条形码不歪、不斜、不皱、不得污损。一本书的两张条形码必须相同：一张粘贴在书名页中出版社之上和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一张粘贴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中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 5. 馆藏印章样本由采购人提供。盖馆藏章要求位置准确、端正、清晰、印泥为红色。馆藏印章两个：一个盖在书名页中条形码之上的空白处，左右居中；另一个盖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的条形码之上空白处，左右居中。 6. 一本图书贴两张（同一本书的红色书标必须相同）书标，外加保护膜：一张粘贴在书脊的 2cm 高度，并覆膜；一张粘贴在书名页的左上角。 7. 每册书均粘贴 RFID 高频电子标签一枚，电子标签应粘贴在图书背封左上方或右下方位置，两册复本粘贴位置不同，以便于设备识别。 高频电子标签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有效使用次数：≥10 万次 工作频率：13.56MHz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32℃～78℃ 基材材质：PET 天线制程方式：铝蚀刻 符合标准：ISO/IEC15693 芯片内存：1024 bits 工作模式：无源 芯片防静电 (ESD) 性能：±2 kV 尺寸：长*宽 50*50mm（±0.5mm） 标签面纸采用铜版纸 标签底纸采用离型纸 ★在低温环境中使用功能正常、读取标签性能稳定（-32℃～78℃），外观无变形损坏，符合相关标准技术条件值中规范要求。标签需通过国家《GB/T2423.1》、《GB/T2423.2》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投标文件中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查询截图。 ★为避免对人体辐射伤害，特别是对孕妇、心脏起搏器佩戴者以及身体条件缺陷的读者造成伤害。标签需通过国家 GB17625.1-2012（辐射安全）、GB9254-2008（无线电骚扰限值）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投标文件中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查询截图。 ★在受静电放电抗扰度干扰时，不影响其读写性能或性能在暂时丧失或降低后，能自行恢复。标签需通过国家《GB/T 17626.2-2018》
--	---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投标文件中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查询截图。 考虑电子标签在使用过程中的稳定性和兼容性，书商应提供电子标签的相关证明文件。 ★为保证产品的环保及节能,最大限度保护用户根本利益，产品需具备国家相关机构颁发的产品的绿色环保及节能减排认证。提供认证复印件。 功能要求：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标签具有一定的抗冲突性，能保证多个标签地同时可靠识别。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随意读取或改写。 标签为无源标签，具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UID）。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具有扩展性。 图书用标签采用 EAS 或 AFI 位作为防盗的安全标志方法。 标签固有频率误差频率小于或等于$\pm 300\text{K Hz}$ 范围。 ★相关的 RFID 阅读产品设备，可在 0.1s 内读取存储在标签中的资料（实际工作环境，若以标签容量 1024bits 为标准计算，每种工序中标签的读取速度都能达到 0.1s 之内）。投标文件中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标签自带单面粘性，粘贴后不易撕毁脱落，保证在标签质保期内（10 年）不开胶脱落，同时保证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标签为卷状包装，可以在电动或手动标签分配器中方便分配抽取。 8. 图书分编 （1）图书分类按照最新版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进行。 （2）图书分类主题标引遵照《中国主题词表》进行。 （3）图书分类标引符合采购人图书馆分类标引，书次号由采购人提供。 （4）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缴纳 5000 元。 ★9. 为保证本项目售后服务质量和及时性，供应商需满足采购人不定期到加工场所逐本质量检查要求，响应文件提供逐本验收方案及租赁协议。 10. 投标时需提供加工后的 3 本样书。 （三）包装和运输 1. 供应商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地点所需要的包装，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水、防潮、防震和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且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的各种长途运输，以防止图书在运转过程中损坏或变质。供应商负责“以学院为单位独立打包”。防水纸或包装箱外应粘贴清晰牢固的发货单。包装（箱）外有加盖供应商印章的明显的密封标记。
--	---

		2. 图书装箱清单及文件：供应商所提供图书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3. 由供应商负责完成货物运输过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负责送书到位并上架。 （四）违约责任 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缴纳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1) 供应商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图书到货率小于 95%的（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2) 由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3) 供应商在中标后拒签合同的；(4) 供应商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5)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0%的（错误率=单次抽查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图书总册数×100%）；(6) 供应商提供的加工材料与采购人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不符合的（优于采购人要求且采购人能正常使用的且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除外）；(7) 供应商有以下不诚信行为之一的：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缴纳违约金：(1)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优惠条件或承诺没有兑现的，应缴纳等值部分；(2)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缴纳 5000 元；(3) 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图书到货率小于 95%的，每降低 0.1 个百分点，缴纳 500 元。(4) 编目、加工错误的，缴纳违约金。
包 2	2022 年 9 月以来出版的新书（含商务印书馆文津阁四库全书 1 套）	一、图书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否则以该图书的十倍价值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1. 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国内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不准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不订购境外图书，确保图书不得出现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若出现上述问题，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否则采购人有权对上述图书视为采购人赠书不予退书或付款。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的图书应出示加盖有出版社公章的供书清单。投标文件中必须出具质量承诺书。 2.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图书馆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即视为供应商掺书，采购人将按照所掺书的原价书款，对供应商进行罚款。 3. 本包重点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中国科技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出版社、法律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商务印书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知识产权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重庆大学出版社、东方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上海三联书店、译林出版社、上海文艺出版社、中国检察出版社、红旗出版社、中国金融出版社、国家图书馆出版社、解放军出版社、外文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经济管理出版社、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学习出版社、党建读物

	出版社、中国言实出版社。 4. 中标人应将图书免费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每批到馆图书提供到货凭证（时间和包数）和相应图书电子版 EXCEL 格式的总清单和每包书清单，每包书里面提供纸质清单，清单上要加盖有出版社的公章，包含书名、书号、定价、出版社、复本等详细信息。投标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果出现违例，超出订单以外的图书不予付款；每发现一本质量问题（人为的除外）或非订单图书，按照本册图书码洋的 200%从货款中扣除，累计计算。 5.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图书是全新正版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如遇版权纠纷，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6. 采购人将对中标人所供图书进行 ISBN 号的检测，一旦发现盗版图书，将取消中标人供书资格。 二、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对其售出的货物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按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 2. 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含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 3.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反映问题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用图书服务。 4. 凡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更换。供货商应支付货物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三、图书技术要求 包 2：采购新书一批，不少于 1.75 万册（含四库全书 1 套）。 （一）本次图书采购的具体参数要求如下： 1. 本次采购预算 480 万元。 2. 购买的册数：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进行划分采购。 3. 满足册数需求应达到的购买技术参数： 包 2 采购新书一批，不少于 1.75 万册（含四库全书 1 套）。 ★为确保四库全书的供货及质量，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四库全书的目录卷至少前 10 页并提供商务印书馆四库全书出版工作委员会针对本项目为供应商开具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目进行采购，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社无书证明无效）。 ★4. 本次采购按照出版社划分包段，每包段图书采购仅限于该包所列出版社，其余不予订购，并满足下述参数要求，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书目。 包 2 出版社要求：高等教育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中国科技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出版社、法律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商务印书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知识产权出版社、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重庆大学出版社、东方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上海三联书店、译林出版社、上海文艺出版社、中国检察出版社、红旗出版社、中国金融出版社、国家图书馆出版社、解放军出版社、外文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经济管理出版社、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学习出版社、党建读物
--	---

	出版社、中国言实出版社。 专业图书比例不低于 60%，其中高等教育出版社、电子工业出版社、中国科技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出版社、法律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知识产权出版社、中国检察出版社的图书占不低于 50%。 5. 本次采购需包含的服务：此次采购图书的数据加工、物理加工（贴条形码、贴电子标签、贴书标、盖章、上架、定位等）。 ★6. 本次招标的供应商须具有诚信的品质、在公司管理方面要规范，对于不诚信的公司，采购人有权单方直接取消合同。有以下行为之一的，视为不诚信行为：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供应商需提供承诺） ★7. 本次采购的图书支持通过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中央知识库获取作者简介、图书简介、目录、封面等信息（提供证明材料）。 ★8. 能够支持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对本次采购的纸书和本馆已购的电子、数字三种资源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同时支持纸质、电子、数字多资源的馆藏管理（提供证明材料）。 ★9. 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加工数据必须能与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LSP 架构的纸电一体化管理系统）融合对接。供应商需提供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的加盖公章的可融合证明文件。 （二）图书加工技术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图书时，同时免费提供每批图书标准化、规范化的 CNMARC 编目数据，要求各个字段、子字段指示符准确，内容信息完整、规范、准确。图书信息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详细、完整。图书编目按照 CALIS 中文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进行著录，著录字段为：ISBN 号、单价、题名、责任者、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月、版本、载体形态项、丛编项、主题词、内容摘要、馆藏情况等。分类号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为准并严格按照采购人图书馆各类分类详简级次规定给分类号。 2. 供应商免费承担图书编目、典藏、加工、定位工作，并保证各加工环节质量。编目员固定不得随意更换，加工耗材所用的书标、条码、保护膜、馆藏章、印油、RFID 电子标签都由供应商提供。 3. 每册书加工包括：贴条形码、贴书标、贴保护膜、盖馆藏章、贴高频 RFID 标签等工序。 4. 一种书的条形码号应当连续，中间不得漏号或重号。所贴条形码不歪、不斜、不皱、不得污损。一本书的两张条形码必须相同：一张粘贴在书名页中出版社之上和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一张粘贴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中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 5. 馆藏印章样本由采购人提供。盖馆藏章要求位置准确、端正、清晰、印泥为红色。馆藏印章两个：一个盖在书名页中条形码之上的空白处，左右居中；另一个盖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的条形码之上空白处，左右居中。 6. 一本图书贴两张（同一本书的红色书标必须相同）书标，外加保护膜：一张粘贴在书脊的 2cm 高度，并覆膜；一张粘贴在书名页的左上角。
--	---

		7. 每册书均粘贴 RFID 高频电子标签一枚，电子标签应粘贴在图书背封左上方或右下方位置，两册复本粘贴位置不同，以便于设备识别。 高频电子标签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有效使用寿命：≥ 10 年 有效使用次数：≥ 10 万次 工作频率：13.56MHz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32^{\circ}\text{C} \sim 78^{\circ}\text{C}$ 基材材质：PET 天线制程方式：铝蚀刻 符合标准：ISO/IEC15693 芯片内存：1024 bits 工作模式：无源 芯片防静电 (ESD) 性能：± 2 kV 尺寸：长*宽 50*50mm (± 0.5mm) 标签面纸采用铜版纸 标签底纸采用离型纸 ★在低高温环境中使用功能正常、读取标签性能稳定 ($-32^{\circ}\text{C} \sim 78^{\circ}\text{C}$)，外观无变形损坏，符合相关标准技术条件值中规范要求。标签需通过国家《GB/T2423.1》、《GB/T2423.2》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为避免对人体辐射伤害，特别是对孕妇、心脏起搏器佩戴者以及身体条件缺陷的读者造成伤害。标签需通过国家 GB17625.1-2012(辐射安全)、GB9254-2008 (无线电骚扰限值) 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在受静电放电抗扰度干扰时，不影响其读写性能或性能在暂时丧失或降低后，能自行恢复。标签需通过国家《GB/T 17626.2-2018》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考虑电子标签在使用过程中的稳定性和兼容性，书商应提供电子标签的相关证明文件。 ★为保证产品的环保及节能, 最大限度保护用户根本利益，产品需具备国家相关机构颁发的产品的绿色环保及节能减排认证。提供认证复印件。 功能要求：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标签具有一定的抗冲突性，能保证多个标签地同时可靠识别。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随意读取或改写。 标签为无源标签，具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 (UID)。 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具有扩展性。
--	--	--

		图书用标签采用 EAS 或 AFI 位作为防盗的安全标志方法。 标签固有频率误差频率小于或等于 $\pm 300\text{K Hz}$ 范围。 ★相关的 RFID 阅读产品设备，可在 0.1s 内读取存储在标签中的资料（实际工作环境，若以标签容量 1024bits 为标准计算，每种工序中标签的读取速度都能达到 0.1s 之内）。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标签自带单面粘性，粘贴后不易撕毁脱落，保证在标签质保期内（10 年）不开胶脱落，同时保证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标签为卷状包装，可以在电动或手动标签分配器中方便分配抽取。 8. 图书分编 (1) 图书分类按照最新版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进行。 (2) 图书分类主题标引遵照《中国主题词表》进行。 (3) 图书分类标引符合采购人图书馆分类标引，书次号由采购人提供。 (4) 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缴纳 5000 元。 ★9. 为保证本项目售后服务质量和及时性，供应商需满足采购人不定期到加工场所逐本质量检查要求，响应文件提供逐本验收方案及租赁协议。 10. 投标时需提供加工后的 3 本样书。 (三) 包装和运输 1. 供应商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地点所需要的包装，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水、防潮、防震和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且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的各种长途运输，以防止图书在运转过程中损坏或变质。供应商负责“以学院为单位独立打包”。防水纸或包装箱外应粘贴清晰牢固的发货单。包装（箱）外有加盖供应商印章的明显的密封标记。 2. 图书装箱清单及文件：供应商所提供图书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3. 由供应商负责完成货物运输过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负责送书到位并上架。 (四) 违约责任 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缴纳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1) 供应商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图书到货率小于 95%的（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2) 由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3) 供应商在中标后拒签合同的；(4) 供应商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5)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0%的（错误率=单次抽查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图书总册数$\times 100\%$）；(6) 供应商提供的加工材料与采购人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不符合的（优于采购人要求且采购人能正常使用的且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除外）；(7) 供应商有以下不诚信行为之一的：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
--	--	--

		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缴纳违约金：(1)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优惠条件或承诺没有兑现的，应缴纳等值部分；(2)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 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缴纳 5000 元；(3) 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图书到货率小于 95% 的，每降低 0.1 个百分点，缴纳 500 元。(4) 编目、加工错误的，缴纳违约金。
包 3	2022 年 9 月以来出版的新书	一、图书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否则以该图书的十倍价值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1. 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国内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和伪劣图书（不准加入盗版图书及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不订购境外图书，确保图书不得出现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若出现上述问题，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否则采购人有权对上述图书视为采购人赠书不予退书或付款。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的图书应出示加盖有出版社公章的供书清单。投标文件中必须出具质量承诺书。 2.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图书馆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即视为供应商掺书，采购人将按照所掺书的原价书款，对供应商进行罚款。 3. 本包重点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人民公安出版社（含群众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中国方正出版社、东南大学出版社、人民出版社、新星出版社、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辽宁人民出版社、中央编译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作家出版社、中信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重庆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中国青年出版社、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江苏人民出版社、中国经济出版社、经济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学苑出版社、国防工业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中华书局、立信会计出版社。 4. 中标人应将图书免费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每批到馆图书提供到货凭证（时间和包数）和相应图书电子版 EXCEL 格式的总清单和每包书清单，每包书里面提供纸质清单，清单上要加盖有出版社的公章，包含书名、书号、定价、出版社、复本等详细信息。投标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人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果出现违例，超出订单

	以外的图书不予付款；每发现一本质量问题（人为的除外）或非订单图书，按照本册图书码洋的 200%从货款中扣除，累计计算。 5.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图书是全新正版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如遇版权纠纷，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6. 采购人将对中标人所供图书进行 ISBN 号的检测，一旦发现盗版图书，将取消中标人供书资格。 二、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应对其售出的货物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按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 2. 图书验收合格后，一年免费质保（含数据加工及物理加工）。 3. 质保期内，自接到用户反映问题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用图书服务。 4. 凡出现的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免费更换。供货商应支付货物的包装和运费，并从修复或更换后重新计算质保期。 三、图书技术要求 包 3：采购新书一批，不少于 2.2 万册。 （一）本次图书采购的具体参数要求如下： 1. 本次采购预算 480 万元。 2. 购买的册数：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进行划分采购。 3. 满足册数需求应达到的购买技术参数： 包 3 采购 2022 年 9 月份以来全国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社科类及计算机类中文图书（因专业建设及读者荐购需求，特殊专业可适当放宽图书出版年限及出版社），不少于 22000 册。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书目进行采购，到货率不低于 95%（出版社无书证明无效）。 ★4. 本次采购按照出版社划分包段，每包段图书采购仅限于该包所列出版社，其余不予订购，并满足下述参数要求，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书目。 包 3 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人民公安出版社（含群众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中国方正出版社、东南大学出版社、人民出版社、新星出版社、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辽宁人民出版社、中央编译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作家出版社、中信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中国轻工业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重庆出
--	--

	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中国青年出版社、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江苏人民出版社、中国经济出版社、经济科学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学苑出版社、国防工业出版社、复旦大学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南京大学出版社、中华书局、立信会计出版社。 专业图书比例不低于 60%，其中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人民邮电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中国人民公安出版社（含群众出版社）、人民出版社、中国法制出版社、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的图书占不低于 50%。 5. 本次采购需包含的服务：此次采购图书的数据加工、物理加工（贴条形码、贴电子标签、贴书标、盖章、上架、定位等）。 ★6. 本次招标的供应商须具有诚信的品质、在公司管理方面要规范，对于不诚信的公司，采购人有权单方直接取消合同。有以下行为之一的，视为不诚信行为：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供应商需提供承诺） ★7. 本次采购的图书支持通过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中央知识库获取作者简介、图书简介、目录、封面等信息（提供证明材料）。 ★8. 能够支持我馆图书馆管理系统对本次采购的纸书和本馆已购的电子、数字三种资源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同时支持纸质、电子、数字多资源的馆藏管理（提供证明材料）。 ★9. 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加工数据必须能与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LSP 架构的纸电一体化管理系统）融合对接。供应商需提供图书馆现有的图书管理系统的加盖公章的可融合证明文件。 （二）图书加工技术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图书时，同时免费提供每批图书标准化、规范化的 CNMARC 编目数据，要求各个字段、子字段指示符准确，内容信息完整、规范、准确。图书信息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详细、完整。图书编目按照 CALIS 中文普通图书著录规则进行著录，著录字段为：ISBN 号、单价、题名、责任者、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月、版本、载体形态项、丛编项、主题词、内容摘要、馆藏情况等。分类号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为准并严格按照采购人图书馆各类分类详简级次规定给分类号。 2. 供应商免费承担图书编目、典藏、加工、定位工作，并保证各加工环节质量。编目员固定不得随意更换，加工耗材所用的书标、条码、保护膜、馆藏章、印油、RFID 电子标签都由供应商提供。
--	---

		3. 每册书加工包括：贴条形码、贴书标、贴保护膜、盖馆藏章、贴高频 RFID 标签等工序。 4. 一种书的条形码号应当连续，中间不得漏号或重号。所贴条形码不歪、不斜、不皱、不得污损。一本书的两张条形码必须相同：一张粘贴在书名页中出版社之上和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一张粘贴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中馆藏章之下的空白处。 5. 馆藏印章样本由采购人提供。盖馆藏章要求位置准确、端正、清晰、印泥为红色。馆藏印章两个：一个盖在书名页中条形码之上的空白处，左右居中；另一个盖在正文最后一页（有效页）的条形码之上空白处，左右居中。 6. 一本图书贴两张（同一本书的红色书标必须相同）书标，外加保护膜：一张粘贴在书脊的 2cm 高度，并覆膜；一张粘贴在书名页的左上角。 7. 每册书均粘贴 RFID 高频电子标签一枚，电子标签应粘贴在图书背封左上方或右下方位置，两册复本粘贴位置不同，以便于设备识别。 高频电子标签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有效使用次数：≥10 万次 工作频率：13.56MHz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32℃～78℃ 基材材质：PET 天线制程方式：铝蚀刻 符合标准：ISO/IEC15693 芯片内存：1024 bits 工作模式：无源 芯片防静电(ESD)性能：±2 kV 尺寸：长*宽 50*50mm（±0.5mm） 标签面纸采用铜版纸 标签底纸采用离型纸 ★在高低温环境中使用功能正常、读取标签性能稳定（-32℃～78℃），外观无变形损坏，符合相关标准技术条件值中规范要求。标签需通过国家《GB/T2423.1》、《GB/T2423.2》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为避免对人体辐射伤害，特别是对孕妇、心脏起搏器佩戴者以及身体条件缺陷的读者造成伤害。标签需通过国家 GB17625.1-2012（辐
--	--	---

	射安全）、GB9254-2008（无线电骚扰限值）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在受静电放电抗扰度干扰时，不影响其读写性能或性能在暂时丧失或降低后，能自行恢复。标签需通过国家《GB/T 17626.2-2018》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相关标准试验检测。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在 CNAS 官网数据库中查询有效，并能提供查询有效的截图）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考虑电子标签在使用过程中的稳定性和兼容性，书商应提供电子标签的相关证明文件。 ★为保证产品的环保及节能,最大限度保护用户根本利益，产品需具备国家相关机构颁发的产品的绿色环保及节能减排认证。提供认证复印件。 功能要求：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标签具有一定的抗冲突性，能保证多个标签地同时可靠识别。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随意读取或改写。 标签为无源标签，具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UID）。用户可自定义数据格式和内容，具有扩展性。 图书用标签采用 EAS 或 AFI 位作为防盗的安全标志方法。 标签固有频率误差频率小于或等于$\pm 300\text{K Hz}$ 范围。 ★相关的 RFID 阅读产品设备，可在 0.1s 内读取存储在标签中的资料（实际工作环境，若以标签容量 1024bits 为标准计算，每种工序中标签的读取速度都能达到 0.1s 之内）。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标签自带单面粘性，粘贴后不易撕毁脱落，保证在标签质保期内（10 年）不开胶脱落，同时保证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标签为卷状包装，可以在电动或手动标签分配器中方便分配抽取。 8. 图书分编 （1）图书分类按照最新版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进行。 （2）图书分类主题标引遵照《中国主题词表》进行。 （3）图书分类标引符合采购人图书馆分类标引，书次号由采购人提供。 （4）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
--	---

	缴纳 5000 元。 ★9. 为保证本项目售后服务质量和及时性，供应商需满足采购人不定期到加工场所逐本质量检查要求，响应文件提供逐本验收方案及租赁协议。 10. 投标时需提供加工后的 3 本样书。 （三）包装和运输 1. 供应商应提供图书运至合同规定地点所需要的包装，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水、防潮、防震和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且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的各种长途运输，以防止图书在运转过程中损坏或变质。供应商负责“以学院为单位独立打包”。防水纸或包装箱外应粘贴清晰牢固的发货单。包装（箱）外有加盖供应商印章的明显的密封标记。 2. 图书装箱清单及文件：供应商所提供图书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3. 由供应商负责完成货物运输过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负责送书到位并上架。 （四）违约责任 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缴纳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1) 供应商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图书到货率小于 95%的（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2) 由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3) 供应商在中标后拒签合同的；(4) 供应商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5)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0%的（错误率=单次抽查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图书总册数×100%）；(6) 供应商提供的加工材料与采购人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不符合的（优于采购人要求且采购人能正常使用的且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除外）；(7) 供应商有以下不诚信行为之一的：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不按时签订合同的等。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供应商缴纳违约金：(1)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优惠条件或承诺没有兑现的，应缴纳等值部分；(2) 供应商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3%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缴纳 5000 元；(3) 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图书到货率小于 95%的，每降低 0.1 个百分点，缴纳 500 元。(4) 编目、加工错误的，缴纳违约金。
--	--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
置项目

包____（包号）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供应商根据要求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一）投标函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编号：豫财招
标采购-2024- ）包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签字代表_____（委托
代理人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
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并对之负
法律责任。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综合折扣率：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并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权利义务履行合同。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若有未体现的参数则该项是完全满足本项目招标要求。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
包名称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纸质图书资源购置项目包_____
供应商	
投标总价（综合折扣率）	
质量要求	
交货期	
质保期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注：投标总价应按综合折扣率进行报价，如供应商报价综合折扣率为 80%，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综合折扣率）填写 0.80。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
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
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足额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并且按照规定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我公司提供的样书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书的加工和质量负责，因样书及加工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				

- 说明：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3、商务要求是指：质量要求、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内容。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要求和操作、实施流程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七、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八、供书保障

（格式自拟）

九、企业业绩

十、企业综合实力

十一、编目人员要求

十二、售后服务

十三、资格审查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其他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资格审查资料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企业可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 (需附开户许可证) 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依法缴纳税收	提供 2024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的, 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 2024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证明 (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信用记录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非联合体投标	提供非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备注: 供应商需另将资格审查资料单独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资格审查资料”一栏中。

十四、其他资料

(一)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

1. 我公司保证在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过程中，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中提供的货物均应为完整全新的，功能符合该本项目的要求，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均为正版，并承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我方销售的货物时不承担涉及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法律责任，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2. 我公司在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过程中，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一旦发现有虚假材料，我公司承诺，取消中标资格，3 年之内不再参与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3. 在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中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一旦出现未按要求履行合同（如不按时签订合同、更换货物、推迟供货、售后服务不到位等非不可抗力因素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我公司承诺，3 年之内不再参与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注：该项内容不得涂改，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材料

附 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¹，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